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23〕486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国道 G220 线博罗杨村至龙华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

惠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惠州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审查国道 G220 线博罗杨村十二岭至龙华段路面预防养护及》（惠市路养〔2023〕30号）悉。经现场核实并参考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出具的咨询报告综合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总体意见

国道 G220 线博罗杨村至龙华段 2012 年完成最近次路面改造时间，现状路面技术状况符合普通国道粤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的实施条件。

二、工程规模与技术等级标准

工程位于惠州市博罗县，总体呈由东往西走向。路段起于杨村镇十二岭村，起点桩号 K2459+000，经柏塘镇、湖镇及长宁镇，终至龙华镇，终点桩号 K2508+814；路线全长 49.814km。

本工程实施处治其中 7 个路段，拟实施路段折算单车道里程合计 15.5km。具体分布在 K2459+000-K2461+500 段上行、K2462+000-K2466+000 段下行、K2468+000-K2471+000 段上行、K2475+000-K2478+000 段上行、K2485+000-K2486+000 段上行、K2491+000-K2492+000 段上行、K2507+814-K2508+814 段下行。

工程在既有公路基础上实施，维持既有二级公路技术等级标准。根据省《2022 年公路养护统计年报》，既有沥青混凝土路面，双向 4 车道，设计时速 60km，路基分别宽 18m、23.5m、22.5m，铺筑路面宽 8m、7.75m（单幅）。横断面布置按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有关规定，具体在下阶段确定。

原则同意采用 4cm 沥青混凝土面层。路面方案设计应综合利用既有路面结构，采取绿色循环再生等工程措施，环保、经济、合理地确定。同时，综合统筹顺接路肩和桥梁高程，尽可能方便沿线交通流出行。

沿线桥梁主体完好，下阶段设计应对既有桥梁等构造物作必要检测，同时根据桥梁承载力验算确定加铺方案。

应按部、省有关规范标准，重新施划路面标线，优化完善沿线平面交叉路口交通安全设施。下阶段设计可结合实际，局部完善排水设施、交通安全设施。

工程施工期间，应妥善组织交通疏导，保障途经车辆、行人安全通行。

三、方案设计概算

方案设计概算按部颁《公路工程项目概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和省有关规定编制。上报方案设计概算

1904.49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建安费”）1731.57万元。

经审查，核减方案设计概算47.94万元，其中核减建安费110.48万元。核定方案设计概算1856.55万元，其中建安费1621.09万元，平均每公里建安费约104.59万元（详见附件）。

四、资金筹措

可依规向省申请普通国道粤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其余不足资金由地方自筹。

五、其他

请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工程招投标。

附件：国道G220线博罗杨村至龙华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惠州市交通运输局。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9月11日印发
